

《鄂托克旗晨光煤焦化有限责任公司煤矿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》主要参数表

评估项目名称	鄂托克旗晨光煤焦化有限责任公司煤矿采矿权
矿种	煤矿
评估目的	确定清收资源采矿权出让收益
出让机关	鄂尔多斯市自然资源局
评估委托人	鄂尔多斯市自然资源局
评估方法	收入权益法
评估矿区面积	7.961平方千米
资源储量合计	截至储量核实基准日2004年9月30日评估范围内保有资源储量532万吨；评估利用的资源储量532万吨。
生产规模	60万吨/年
矿山理论服务年限	5.66年
评估服务年限	5.66年
产品方案	原煤（1/3焦煤）
采矿技术指标	采区回采率为95.00%。
评估拟动用可采储量	373.30万吨。
原矿销售价格（不含税）	335.18元/吨
折现率	8%
评估价值	截止2004年9月30日全部保有资源储量532万吨(即需清收资源量)出让收益评估价值为3820.01万元，大写人民币叁仟捌佰贰拾万零壹佰元整。
评估基准日	2021年6月30日
评估机构	北京中宝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
法定代表人	颜晓艳
项目负责人	任萌
签字评估师	廖玉芝、任萌